

证券代码：600834 证券简称：申通地铁 编号：临2024-041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票在2024年7月25日、26日、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 由于网传事项涉及上海申通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地铁集团”)的控股股东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事集团”)，经本公司自查，并向本公司控股股东申通地铁集团发函确认，申通地铁集团同步向其控股股东久事集团发函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各方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2024年7月19日，申通地铁集团正式接管上海申铁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申铁”，久事集团控股子公司)和上海久事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事城开”，久事集团全资子公司)，引发市场热议。接管上海申铁与久事城开属于申通地

铁集团相关业务，与本公司并不存在直接关系，截至目前，没有注入本公司的计划。股权结构方面，久事集团系申通地铁集团的控股股东，控股比例66.62%；申通地铁集团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控股比例为58.43%。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7月25日、26日、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本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情况，本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本公司自查，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本公司自查，并由申通地铁集团及久事集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在指定媒体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申通地铁集团及久事集团均不存在影响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亦均不

存在其他关于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2024年7月19日，申通地铁集团正式接管上海申铁和久事城开。接管上海申铁与久事城开属于申通地铁集团相关业务，与本公司并不存在直接关系，截至目前，没有注入本公司的计划。股权结构方面，久事集团系申通地铁集团的控股股东，控股比例66.62%；申通地铁集团系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控股比例为58.43%。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本公司核实，未发现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形；本公司亦未发现其他可能对本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交易于2024年7月25日、26日、29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股价结合大盘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截至2024年7月26日，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本公司最新滚动市盈率为70.33，最新市净率为2.70，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行业分类结果，本公司所处道路运输业的行业平均滚动市盈率为13.39，平均市净率为1.16，本公司滚动市盈率和市

净率均高于行业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以下表格为同行业其他公司截至 7 月 29 日收盘价及 7 月 26 日滚动市盈率、市净率：

序号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截至 7 月 29 日 收盘价 (元/股)	7 月 26 日 滚动市盈率	7 月 26 日 市净率
1	申通地铁	600834	10.07	70.33	2.70
2	大众交通	600611	9.27	81.89	2.10
3	广深铁路	601333	3.74	21.96	0.98
4	京沪高铁	601816	5.78	23.35	1.45
5	锦江在线	600650	14.61	41.72	1.88

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本公司信息以本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和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上海申通地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0 日